楚雄彝族文化研究院2024年预算重点领域

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1. 项目名称

楚雄彝族文化研究院彝文古籍库房搬迁提升改造项目

1. 立项依据

2007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中华古籍保护计划”，提出在“十一五”期间大力实施“中华古籍保护计划”，争取开展中华再造善本二期工程，使我国古籍得到全面保护。2008年12月，楚雄彝族自治州古籍普查、彝族文献收集整理领导小组成立，彝族文化研究院随即成立彝文古籍普查小组，对院藏彝文古籍进行全面普查，力求全面准确地掌握其数量、价值、分布、保存现状等基本情况，有针对性、有计划地开展古籍保护工作。

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加强文物古籍保护利用”。“古籍保护”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充分体现了国家对古籍保护工作的进一步重视。在国家大政方针中，古籍保护被提升到空前高度。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出一系列重要部署，“中华古籍保护计划”被纳入国家和文旅部“十三五”“十四五”规划，制定实施了《“十三五”时期全国古籍保护工作规划》。

1. 项目实施单位

楚雄彝族文化研究院

1. 项目基本概况

楚雄彝族文化研究院古籍库房建于2009年5月，2007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中华古籍保护计划”，提出在“十一五”期间大力实施“中华古籍保护计划”，争取开展中华再造善本二期工程，使我国古籍得到全面保护。2008年12月，楚雄彝族自治州古籍普查、彝族文献收集整理领导小组成立，彝族文化研究院随即成立彝文古籍普查小组，对院藏彝文古籍进行全面普查，力求全面准确地掌握其数量、价值、分布、保存现状等基本情况，有针对性、有计划地开展古籍保护工作。我院迅速按照最新古籍保护的基本规格建立彝文古籍库房，一面组织申报“第三批国家珍贵古籍名录”。

 楚雄彝族文化研究院库房古籍保存设施不足，古籍保存环境不能达到古籍文物保存环境要求，古籍保存设施落后，不利于文物长期安全保存，需对珍贵古籍保存环境进行调控，配置符合安全要求的文物保存设施。加强彝文古籍保护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有效发挥科技保护古籍的支撑作用，把祖国宝贵的文化遗产保护好、传承好、发展好。

我院收藏有彝文古籍珍本和彝文古籍影印本两种类型古籍。其中古籍影印本，包括彝文古籍影印本700余卷2400余册，部分海外彝文古籍影印本及台湾故宫博物院的部分彝文古籍影印本，共380册，毕摩经典译注106部，彝族口碑文献磁带100余盘；彝文古籍珍本类，收藏有彝文古籍706卷2400余册，都同属于彝文古籍珍本（其中包含了东部方言区彝文古籍379卷，南部方言区彝文古籍327卷），拓片600余件，上世纪80年代末期手抄或拍照彝文古籍80余卷。700余卷彝文古籍珍本中，修复过的有316 卷。

五、项目实施内容

彝文古籍是记录本民族文明的重要载体，也是中华文明延续发展的历史见证。我院古籍特藏文献多以纸质载体为主，由于年代久远，受环境影响，易酸化、脆化、滋生虫霉，因此古籍特藏文献的存储，需要考虑古籍保存单位特定的建筑、管理设备、温度湿度控制、防虫防霉防蛀以及严格的管理、服务和利用制度。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新时代古籍工作的意见》要求 “提高古籍保护水平，加强古籍存藏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保存条件，做好异地、异质灾备保护，确保古籍资源安全。”我院履行研究、抢救、挖掘、传承、创新和弘扬彝族文化的职责，负责新时代古籍资源“活化”利用、挖掘古籍时代价值、促进古籍有效利用、推进古籍数据化、发挥好古籍普及传播的职能，按照全国古籍重点单位的库房建造标准和国家珍贵古籍名录保护标准，我院已邀请省图书馆、州内有关彝文古籍、文博、档案方面的专家学者到我院召开会议并现场踏勘，指导、论证我院的彝文古籍库房搬迁改造方案，计划改造完善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特藏古籍书库及古籍保护中心，设置书库2个，面积 180平方米，包括古籍珍本特藏书库140平方米，古籍影印本书库（包括古籍阅览室）40平方米。古籍保护中心设置2项，面积77平方米，包括古籍修复室50平方米，办公室27平方米。

2022年9月，经我院领导班子会议研究决定，在彝文古籍库房提升改造提上议事日程之初，我院就彝文古籍库房提升改造的可行性召开了专家评估会，邀请楚雄州彝族文化专家、彝文古籍保护专家、文博专家、档案文献专家组成评估专家组，对现场做了踏勘，对库房提升改造的可行性做了评估；我院计划，在项目推进过程中期，仍然要组织省、州专家到现场进行指导和会审，项目结束之后，马上组织省、州专家到现场一起参与会审和验收。

1. 资金安排情况

根据现行市场该工程项目总预算1000000.00元。其中：

1. 门窗拆除及内外库房隔墙改造预算支出51600.00元。
2. 古籍智能储存柜、储存架预算支出360400.00元。
3. 恒温恒湿机预算支出218800.00元。
4. 古籍库房安全性改造预算支出66600.00元。
5. 配置古籍库房古籍冰冻杀虫冰柜预算支出2000.00元。
6. 库房监控报警系统预算支出89000.00元。
7. 消防自动报警灭火系统预算支出92000.00元。
8. 电路系统改造预算支出38800.00元。
9. 古籍修复室建设预算支出48400.00元。
10. 搬运原古籍库房物品及图书资料费用预算支出1200.00元。
11. 库房提升改造会审会议费(含食宿)支出20400.00元。
12. 项目实施计划

（一）拆除门窗及隔墙清运垃圾；

（二）根据实际需求采购定制古籍智能储存柜、储存架、恒温恒湿机；

 (三)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古籍库房安全性改造；

 1、定制古籍库房金库门及内库房防盗门；

 2、新建隔墙及墙体粉刷；

 （四）根据实际需求进行电路改造施工；

 （五）根据实际需求进行消防自动报警灭火系统施工；

 （六）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库房监控报警系统施工；

 （七）根据实际需求进行古籍修复室项目采购；

 (八)安装金库门及内库房防盗门；

 (九）进行项目推进中期省、州专家会审及基础施设项目验收；

 （十）古籍智能储存柜、储存架、恒温恒湿机到场安装调试；

 （十一）古籍修复室所采购用品交付使用；

 （十二）对该项目进行全面验收；

 （十三）对库房进行空气进化及甲醛消除；

 （十四）联系专业搬家公司对原库房古籍及陈列施设拆装搬运到新库房安装，古籍入库；

（十五）搬运图书资料并摆放整齐。

（十六）组织省、州专家到现场一起参与会审和项目验收

 备注：以上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合理计划衔接，确保施工按质按量完成。

1. 项目实施成效

本项目的目标是在预定的时间内，按照预定的预算和质量标准完成工程项目的建设或改造工作，通过提升改造使其达到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标准，顺利通过国家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古籍保护中心的复核抽查。具体目标包括:

1. 、完成工程设计，确保设计符合规范；

（二）、完成工程采购，确保采购的设备和材料符合质量标准;

 （三）、完成工程施工，确保施工质量符合预定标准;

 （四）、完成工程验收，确保工程符合预定的质量、安全和功能要求。